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高教研究分会文件

交教高研〔2019〕04号

★

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至2019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

分会各成员单位：

根据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至2019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中交教研字〔2019〕63号）的工作要求，高教研究分会将组织开展2017年至2019年度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现将中交教研会的通知转发给各成员单位，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各成员单位应严格按照中交教研字〔2019〕63号文件的要求组织成果申报。

2、各成员单位将审核后的相关材料于2019年11月1日前报送到分会。

上报材料包括：

(1)《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申报表(2017-2019年度)》纸质版(一式两份)与电子版。

(2)参评成果完整的纸质版(一式两份)和相应的电子版(包括课题成果鉴定材料、获奖证书复印件、专著和论文原件或复印件、成果应用证明等)。

(3)《2017-2019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

推荐参评汇总表》纸质版（一式一份）与电子版，

3、2019年11月10日前，高教研究分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成果进行初审，并将通过初审的成果汇总后统一报送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学术部。

4、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于2019年12月30日前完成本次优秀成果评选工作，获奖成果由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颁发获奖证书并在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网站发布。

高教研究分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狮路205号（武汉理工大学法学与人文社会学院）

邮编：430070

联系人：吴兰平

电话：027-87859043, 13971078572

电子邮箱：jtgjfh@163.com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高教研究分会

2019年9月23日

高教研究分会

附件：

- 1、《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至2019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
- 2、《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申报表（2017-2019年度）》
- 3、《2017-2019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推荐参评汇总表》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

交教研字〔2019〕63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17 年至 2019 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 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分会、各省交通教育研究组织、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总结本会各会员单位 2017 年至 2019 年交通教育科学研究所取得的工作成绩，激励本会各会员单位更好地服务交通强国和教育强国建设，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和《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管理办法》（交教研字〔2019〕41 号），本会决定组织开展 2017 年至 2019 年度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对象与成果期限

1. 以本会会员单位为第一署名单位，且以会员单位在岗教职工为第一完成人完成的成果。

2. 参评成果期限为：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期间完成的交通教育科学研究成果。

二、参评内容

1. 通过结题验收（鉴定）的本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课题。

2. 通过厅（局）级以上主管部门鉴定或被有关主管部门采纳、运用于实践的交通教育科学研究成果。

3. 在公开出版刊物上发表的交通教育科学研究论文（不包括论文

集内收录的论文)，公开出版的论著（含个人论文专集）、教材等。

4. 不宜公开出版或发表，但已被相关决策、管理部门采用的交通教育科学研究成果等，经相关单位部门推荐，也可参加评奖。

三、申报基本条件和要求

对参评成果在指导思想、学术价值、应用价值、社会效益、研究方法等方面进行全面综合评价，体现我国交通教育科学研究的最新水平。基本条件是：

1. 政治立场正确，能有效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进行交通教育科学研究。

2. 具有鲜明的时代性、科学性、创新性和先进性，能科学解释和准确解答交通教育改革发展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

3. 学风端正，观点鲜明，资料翔实，数据准确，论据充分，逻辑严密，方法科学，文字表述通顺、准确、简明，文稿清晰完整，符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要求。

4. 基础性研究应具有原创性或开拓性；应用性研究应具有针对性和实效性。

5. 申报成果以有效解决交通教育改革发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的优秀成果为重点，也积极鼓励交通骨干学科基础研究成果以及新兴边缘交叉学科的创新研究成果。

四、申报注意事项

1. 每人只能申报参评一项成果，且须经所在单位审核。不接受个人申报。

2. 每个单位最多限报 10 项，且只能从一个分会申报参评。

3. 合作完成的成果原则上由第一完成人进行申报，成员不超过 9 人。

4. 系列丛书只能以单本著作独立参评。

5. 已获省部级以上奖励的成果不参加评选。

五、评选程序与奖项设置

1. 评奖基本流程是：本会发布评奖通知→个人申报与单位审核，推荐至所属分会或研究机构→各分会、各研究机构初评、推荐上报至评审专家委员会办公室（本会学术部）→评审专家委员会评审确定获奖成果及等级并报本会→本会进行公示→本会根据公示情况作出决定。

2. 各省交通教育研究组织的参评成果，由其进行分类汇总并初评后直接报送本会评审专家委员会办公室。

3. 本届共评选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160 项左右，其中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分别占比 15%、25%和 60%。

六、成果材料提交

1.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申报表》（见附件 1）。

2. 参评成果完整的纸质版和相应的电子版（包括课题成果鉴定材料、获奖证书复印件、专著和论文原件或复印件、成果应用证明等）。

3. 《2017-2019 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推荐参评汇总表》（见附件 2）。

4. 以上所有成果材料提交各分会初评份数由各分会自行掌握，并做好相应存档工作。

5. 各分会（各省交通教育研究组织）请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前，提交评审专家委员会办公室（本会学术部）以上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式一份（按成果类别分类打包），不退还。

七、其他事宜

1. 本会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本次优秀成果奖评选工作。

2. 获奖成果由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颁发获奖证书并在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网站发布。

学术部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大学科技园海棠路 5001 号山东交通学院高教研究室(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学术部)

邮编：250357

联系人：李洪华

电话：0531-80687817

电子邮箱：zjjyhkt@163.com

附件：

1.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申报表》
2. 《2017-2019 年度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推荐参评汇总表》



附件 1: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申报表

申评成果名称						
申报人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专业职务		行政职务			
	工作单位与 通信地址				邮 编	
					电 话 (手机)	
主要 合作 者	姓 名	年 龄	单 位		专业职务	
参评成果类别 (著作、研究报告、 论文等)			成果字数			
通过验收鉴定部门 及时间 或发表(出版)的 刊物(出版社)及 时间			决策采用情 况、实践情 况、产业化 情况或会议 交流情况			
成 果 简 介	(包括成果价值、重要观点、创新之处、推广情况等)					

<p>诚信 签名</p>	<p>本人保证恪守科研诚信，如有违规，后果自负。</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报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p>
<p>所 在 单 位 意 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分会 (或省 交通教 育研究 组织)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专家 评审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评委会主任签字： 年 月 日</p>

附件 2: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推荐参评汇总表

单位、分会（或省交通教育研究组织）（盖章）

序号	作者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成果名称	通过验收鉴定部门、时间	推荐等级	成果类别（著作、 论文、研究报告 等）	
					或发表刊物、时间			
申报优秀成果总数：				联系人：		电话：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 1. 中国交通教育研究会交通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本届评选 160 项左右； 2. 推荐评选等级的比例：一等奖 15%、二等奖 25%和三等奖 60%。 3. 各单位推荐申报的优秀成果须按照成果质量和类别初步排序。								